**揭阳恒大绿洲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7月25日，揭阳市恒大置业有限公司组织验收报告编制机构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源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建四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根据揭阳恒大绿洲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针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存在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建设单位根据验收组提出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揭阳市恒大置业有限公司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岛路溪南街道前光村路段，总用地面积193248m2，总建筑面积557399m2，总投资32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60万元。该项目于2016年11月28日通过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的审批，取得《揭阳市恒大绿洲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揭市环（空港）审函[2016]26号）。

本项目分为三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内容为B1地块2栋28层、1栋17层高层住宅楼；B2地块1栋24层、1栋30层、2栋17层高层住宅楼以及影城；C2地块3栋7层、12栋6层情景洋房住宅楼；二期建设内容为A2地块4栋31层高层住宅楼、C1地块 12栋7层情景洋房住宅楼、D地块5层小学；三期建设内容为A1地块。

本次验收为二期项目验收，主要内容包括：A2地块4栋31层高层住宅楼；C1地块 12栋7层情景洋房住宅楼；D地块5层小学。二期项目用地面积61218.5m2；建筑面积210805.19m2；总投资18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0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16年9月委托天津天发源环境保护事务代理中心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6年11月取得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局的环评批复。项目于2019年8月25日进行废气、废水、噪声的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2020年2月7日通过揭阳市生态环境局空港分局一期项目的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从建设至目前未收到任何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二期项目总投资18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新建后的建设内容及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等。具体验收范围见下表。

**表 项目验收内容情况**

|  |  |  |
| --- | --- | --- |
|  |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 实际落实情况 |
|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 揭阳恒大绿洲建设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岛路溪南街道前光村路段，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项目总用地面积193248m2，总建筑面积557399m2，总投资32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60万元。 | 揭阳恒大绿洲建设项目位于揭阳空港经济区环岛路溪南街道前光村路段，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项目总用地面积193248m2，总建筑面积557399m2，总投资32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60万元。此次验收为二期项目，二期项目用地面积61218.5m2；建筑面积210805.19m2；总投资18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0万元。二期项目建设：A2地块4栋31层高层住宅楼；C1地块12栋7层情景洋房住宅楼；D地块5层小学。 |
| 生态保护设施和措施 | 1、对小区合理规划，适当绿化，种植不易积尘的树种，小区内空地种植修剪绿篱和铺草坪。落实好各项生态防护措施，进一步改善当地的生态环境。 | 1、对小区合理规划，适当绿化，种植不易积尘的树种，小区内空地种植修剪绿篱和铺草坪。能够落实好各项生态防护措施，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
|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 2、项目建成后废气来源主要是住户居民厨房废气、机动车尾气及备用发电机等。项目废气中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厨房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规模的，发电机房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 2、基本已落实。本期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机动车尾气及备用发电机，项目废气中颗粒物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的，发电机房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
| 3、项目建成营运后外排废水以城市生活污水为主，来源于住宅居住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商业营业过程排放的生活污水、公共配套等设施营运过程中排放的废水等。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市区污水厂处理后外排。项目生活污水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限值的严者要求。 | 3、基本已落实。项目废水主要包括住宅居住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公共配套等设施营运过程中排放的污水等，生活污水经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市区污水厂处理后外排，生活污水所测污染物能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限值的严者。 |
| 4、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有配套设备噪声以及周围道路交通噪声。项目高设备噪声源置于地下室专用机房内且采取隔声、消声等措施处理，再加上距离衰减，噪声能够达标排放。项目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4类标准。 | 4、基本已落实。项目对风机、水泵房进行封闭式隔声、消声处理，且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减振降噪治理，机械排风系统进行消声处理。对进入小区的机动车辆，进行限速、禁鸣，小区周边设置了绿化隔离带减轻交通噪声对周边住户的影响，项目噪声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4类标准。 |
| 5、按照“减量化、资源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工作。项目住宅区和商业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幼儿园和小学食堂产生的餐厨垃圾以及食堂含油废水预处理和油烟净化处理产生的废油脂交由有严控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置，设备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回收外运处理。 | 5、基本已落实。项目已按照“减量化、资源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工作，设备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委托惠州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居住区居民产生的厨房垃圾与生活垃圾一并交于环卫部门清运。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分为三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内容为B1地块2栋28层、1栋17层高层住宅楼；B2地块1栋24层、1栋30层、2栋17层高层住宅楼以及影城；C2地块3栋7层、12栋6层情景洋房住宅楼；二期建设内容为A2地块4栋31层高层住宅楼、C1地块 12栋7层情景洋房住宅楼、D地块5层小学；三期建设内容为A1地块。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隔油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市区污水厂进一步处理。

（二）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发电机房、进入小区的机动车辆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的运行维护管理、隔音、减震等措施达到降噪、减噪的效果。

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来自机动车尾气，项目废气中颗粒物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发电机房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要求。

1. 固体废物

项目住宅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设备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委托惠州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主要环保设施有生活废水处理设施（隔油隔渣池和三级化粪池处理装置）。建设单位安排专门的环境安全管理人员对上述环保设施定期维护，各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

广东源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至7月14日连续两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验收期间,项目正常生产，主要设备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工况负荷达到75%以上，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主要结果如下：

（1）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类标准。

（3）项目废水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三级排放标准及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较严者要求。

（4）项目住宅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设备维护时产生的废机油委托惠州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置。

综上，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较好。

1. **环境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各项污染物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均能满足相应执行标准，各污染物对环境影响相对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揭阳恒大绿洲建设项目（二期项目）环境保护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二期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切实做好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与管理，确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再利用”的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工作，并做好危险废物的收集、分类贮存、合法转移工作及相应的台账管理工作，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电话** | **签名** |
| 组长 | 揭阳市恒大置业有限公司 |  |  |  |
| 验收报告编制机构 | 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  |  |
| 监测单位 | 广东源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  |  |
| 施工单位 | 中建四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  |  |
| 专家 | 揭阳市环境监测站 |  |  |  |
| 专家 | 揭阳市区污水处理厂 |  |  |  |
| 专家 | 广东源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揭阳市恒大置业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5日